



厝边年味

封猪脚

□陈德进

如果说,闽南山乡人过年宴席上少不了哪一道菜,想必会是那一款入味至深的封猪脚。一道威风凛凛的封猪脚,既保留肥腻润滑的年味印记,又充盈丰腴爆汁的时代风尚,总是在年岁最深处,令无数山乡之内或山乡之外的饕餮者们迷恋不已,一想起无不咋舌咽津,仿佛那是年才有的韵味。

封猪脚在闽南山乡年夜饭的宴席上,一向都是很有江湖地位的。就拿这道菜的做法,单一个“封”字来说,就已经是猪肉的专属用词了。在闽南语境中,只有封猪肉的说法,而没有人会想到要去封鸡封鸭、封菜封棵。这就让那一块原本不起眼的猪肉,有了仪式感。

事实上,闽南山乡人做封猪脚的过程,作为一种独到的烹饪技法,也是高级感拉满。这般“封”法,若说像焖,但不全是焖;焖太过于水泄不通,比起封来似乎少了一些活气;若说像焙,更不是焙;焙会丢失水分,焙出来的食物往往形同干柴,相较于封则少了几分灵气。封猪脚的“封”,说起来是对封猪脚色香味的封印。

大过年的,我的母亲还有叔婶们,总要做一道入味的封猪脚。人人都会掐准时机,算准山乡肉担上哪户人家的优品家猪,再从中挑三拣四,砍下一块连带猪蹄的腿肉,用钝刀先斩骨连筋,让肉中骨肉既分离又依存,然后对着骨间的肥瘦肉团横竖浅割,讲求的是不伤皮。

整好肉块后,再施以酱油、白糖、味精、米酒、海盐、八角香料,以及其他干秘料,任其浸润肉身,进行一番卤制;再用纱布包裹严实,把肉块紧封起来,是为

一封。继而将这样的布包肉置入大铁锅,盖上一个木制大锅盖,是为二封。再者,锅盖边沿绕上一圈纱布条,是为三封。随后,大火烧开,小火慢炖,让肉块在水与火的交相烹煮磨砺中,渐次丰腴入味。

一旦开锅,肉香侵鼻、四溢满屋,但见肉皮Q弹可破、瘦肉爽润细腻、肥肉丝滑软糯,肉块整体层次分明,色如古铜、釉彩焕发。古人常说,观棋不语真君子。对于闽南山乡人家来说,封肉溢香难自持。为了不让肉香洒漏邻里而“惹是生非”,闽南山乡人就是通过这样的“封存”手段,将那一股沁人心脾、夺人心魄的迷人滋味锁得紧紧的、拿捏得妥妥帖帖。与其说,这是闽南山乡煮夫煮妇们致敬新年的别样烹饪手法,倒不如说是与众不同的自我犒劳之道。

对于闽南山乡人来说,这样封出来的猪蹄,不能叫焖猪蹄,而只能毕恭毕敬

地叫上一声:封猪脚。这“脚”的闽南语音,又与“大咖”的“咖”同音,给人不同凡响的感觉,喜庆感满满。

一道封猪脚,在过年时闽南山乡的饭桌上,直接“封神”。无论是过去缺油少肉的时代,还是控油控肉的当下,封好的一份猪脚,都要在浓浓年味里,被认真地端上团圆餐桌,告慰一家老小:幸福爆汁、所得皆香。

当然,不只是大过年,在闽南山乡的重要宴会中,封猪脚出场频次也不在少数。所以,在闽南山乡,若问及请客事宜,作答者往往十分自豪,用一句“让人请吃封猪脚”的辞说来炫耀一番,宣扬着自己已经过年复一年的打拼,已在某个领域站稳了脚跟,可以从容接受一份请吃封猪脚的待遇了。

每日佳句

幸福不是什么都拥有,而是想要的恰好有在身边。

听大海的呼吸

□郑泽鸿

我们来时
一只只鸟雀从车前飞过
孩儿欢欣雀跃,说这是
迎接我们的精灵
海浪按下层层琴键
它深情的十指,独奏一段华彩
止住渐暗的天色

岸边金蟾,拜向天妃
擦去船只的满身伤痕
为渔民祈福
下午五点十九分
患女湾泻出烟花的鼓点
众鸟合唱得更欢了
在海面上敞开着透薄雾的歌喉

我分明看见
檐顶上的两只巨龙
朝天空吐出了祥云
急切地撕开天际一角
夕晖的金黄

请茶了

□张晓斌

天色还未醒透,炉上的水已“咕嘟咕嘟”地滚开了。我取出老旧的白瓷盖碗,用开水细细烫过,撮一把铁观音徐徐投下。墨绿的茶粒簌簌滚落碗底,那沙沙的声响,像一把时光的钥匙,旋开了记忆的门。

小时候的正月,村庄是被茶香唤醒的。晨雾还湿湿地沾着黛瓦,瓦楞上凝着昨夜的薄霜,青石板路上泛着幽微的晨光。大哥提着热水瓶,二哥端着茶盘,我拎着盛满糖果的竹篮。儿兄弟一前一后,鞋子踏过石板,脚步声在寂静的巷子里荡出悠长的回音。

“阿公阿嬷,请茶了……”
木门应声而开,屋里灯火融融。老人早已端坐在八仙桌旁,脸上满是慈爱的笑意。茶汤从壶嘴缓缓淌出,橙黄透亮,热气裹着清幽的兰花香,瞬间溢满整个

屋子。我们双手捧起茶杯,杯沿低过眉梢:“祝您新岁安康,茶旺人旺。”再恭敬地奉上糖果:“甜甜蜜蜜一整年。”

老人接茶时总要深深一闻,眯着眼嚼上小半口,咂摸半晌才道:“今年的茶,韵足。”枯瘦的手从怀里掏出红包,轻轻塞进孩子的衣兜。那红包还带着身体的余温,暖意从掌心一直渗进心里。

一家、两家、三家……茶杯空了又满,竹篮轻了又沉。茶香从巷头飘到巷尾,我们的口袋渐渐鼓起来,心却比兜里的糖果还甜。那时的村庄仿佛一个大家庭,茶杯传递的,哪里只是茶汤?是晚辈对长辈的敬重,是邻里之间的热络,是正月里闽南人家独有的郑重与温情。

不知何时,这茶香渐渐淡了,年轻人像候鸟般飞向城市,过年回来,也是来去匆匆。父亲轻声叹道:“茶还是好茶,就是喝不出从前的热闹了。”

马年正月,我照例烫碗泡茶,刚斟满茶汤,新婚的女儿和女婿从新房走来。两人学着我们儿时的模样,双手端起茶杯,递到我和老伴面前,轻声道:“爸,妈,请喝茶,祝你们新岁安康。”

那一刻,我忽然明白:习俗会老,仪式会变,但有些东西是永不会消失的。传承的,是捧茶时弯腰的恭敬,是递茶时掌心的温度,是那句“请茶了”里藏着的牵挂与珍重。它们只是睡着了,静静等在岁月深处,等着被一把盖碗、一盏茶杯、一声轻轻的“请茶了”重新唤醒。



(CFP图)

晨光终于洒满茶山,雾霭散尽。我站在老厝门口,恍惚间,仿佛又听见那声清亮的呼唤,还在长长的巷子里悠悠回荡:“阿公阿嬷,请茶了……”

原来茶香从未真正散去。它渗进了老墙的砖缝,沉入了茶乡人的血脉,在每个人的心里,都留着一盏永远温热的茶。年味不在桌上的丰盛,而在心间的诚敬;不在远方的喧嚣,而在眼前这杯茶恰好的温度。

那盏清茶还在,那份郑重没散。这个年,还是从前那个有根有魂、带着体温的年。

牵联

□余锦斌

年前常有赠春联活动,长案依次排开,书家各据其位,腕下生风,行草笔走龙蛇,隶楷书撒捺精雅。求者排队恭候,欣欣然接过对联,铺在中庭青石板上等待收墨。阳光软软晒着,遍地红光闪闪,墨花灼灼。数十位书家同时题写春联,场面壮观,墨香芬芳,与沉香袅袅交织,一种令人舒服的气息氤氲了古城。

书家俯首挥毫,求者对案躬立。书家写毕一字,求者便把红联纸往前微微一牵,书家捺墨续笔,一字一牵,配合默契。少顷,一副对联写就。书家停笔捋了捋联纸,幽默地说:“你这叫牵联。”我瞬间被“牵联”一词牵住了。牵“联”,牵联,绝妙好辞!牵联成一件件笔墨作品,牵联起一条条情感纽带,牵联出浓浓的年味。

两张红纸,装扮门楣,洋溢喜庆,承载希望。除夕傍晚,古厝前埕燃起一簇熊熊火盆,焰光赫赫烈烈。火盆里掺杂繁茂的“火盆枝”,烧起来哔剥作响,脆如爆竹。同祖同宗的前辈、同辈、晚辈们聚拢一起,长幼成行,朗声欢呼“发啦!发啦!”身

影联翩,飞跃火盆,跑上台阶,迈进大门。火光四射,配醉了对联,曳动着墨字。在一年一度的隆重仪式里,我们确认自己不是无序的原子,而是穿行在浩瀚时空里的星球,彼此间都有引力牵联。故土、先人和血缘汇聚成巨大磁场,牵引我们每一年从四面八方、千里万里运行至此,稍作停顿后再飞向各自的星辰大海。

父亲写春联会专门裁一些小斗方,题写定制吉语,指挥我们张贴在对应的位置:灶台贴“司命灶君”,粮缸贴“五谷丰登”,水井沿贴“春满井庭”,猪圈贴“六畜兴旺”……披上红艳联纸,所有物件都焕发光彩,像是有了生命。父亲说,人长大就要独立天地之间,但每个人并不是孤立存在,要学会感恩生活,善待万物。工作后,与我牵联最密的变成电脑,我学着裁一个小小的“福”字,纸鲜墨酣,贴在屏幕边角,也感恩它默默同行,牵联了一年又一年。

小时候,所见最盛大的场面,当属新年祭拜海神妈祖。初一大早,母亲挑一对红篮,翻越村后山路,徒步去祈福。

如今通讯便捷,朋友圈越来越广,牵



(CFP图)

联的线拉得越来越长,织得越来越密。多了点赞之交、转发之交、留言之交,入了师友群、工作群、邻居群;专属贺词、群发贺词、电子贺卡,跟着新年的脚步“滴滴滴”地响起。一份牵联,无限祝福,惟愿都能拥抱美好的新年景。

除了过年,还有哪个节日能深深牵联你我,牵联天地?人啊,就像一棵大树,彼此牵联,才能抓紧大地,蓬勃向上。

欢乐的“村晚”

□涂国芳

20世纪70年代末,我们村里的文娱活动差不多处于“空窗期”,年轻人白天参加田间劳动,晚上喝酒打扑克,村里原来购买的一批古装戏服饰封存入库好多年,差点发霉了。

我白天参加生产队劳动,晚上到小学教夜校,日子过得宽心舒适,但总觉得过于平淡,怅然若失。

一天晚上,村长找到我,希望我牵头成立一个小剧团,以后逢年过节组织宣传演出。我一听,蛮有压力,内心暗暗思量:村里的人才大多在外拼搏发展,留在老家的大多是中小学毕业的,欠缺“文艺细胞”,叫他们表演新歌舞马马虎虎能凑合,如果演古装戏,就算有服装,生、旦、净、末、丑等角色哪里找?后来大家讨论,你一言我一语,逐个梳理排查,竟然发现几位中年人早年曾演过戏,还参加过区里组织的会演,这些人肯定会踊跃参加演出。男角色有了,女旦呢?原来有一个合适的,但出嫁了;另几个活泼的女孩子扮演古装戏里的丫环还可以,演女主角肯定不行。后

来,一位男子愿意扮演老媒婆,年轻的青衣、花旦还是找不到,没有女主角,加上没有剧本,演什么戏?我考虑再三,便自告奋勇改编一个没有女主角的剧本。

我走遍全村,也找不到合适的剧本,后来翻到一本连环画《春草闯堂》,讲述丫环春草闯堂为小姐伸冤打官司的故事。我喜出望外,没有年轻女子扮演春草,就改写成《吴侬闯堂》,让一位演过包袱的村民扮演老汉吴侬,全副塑造他见义勇为、为百姓伸张正义、勇斗豪绅贪官的动人形象。

腊月初十开始,我真正争分夺秒:白天利用收工午休的闲暇,晚上抓紧夜校放学的时间,翻烂了《春草闯堂》,编写《吴侬闯堂》。腊月十五,我才写好三分之二的剧本,小剧团就开始排练。我全身心投入,剧本边排练边改写,乐曲按旧南音改填歌词。经过几天煎熬,终于大功告成,累得我走路像踩棉花,脚步虚浮,昏昏欲睡。

除夕夜,刚吃过年夜饭,广播喇叭震

天响:“今晚有演出,大家来看戏啰……”顿时,各个角落手电光闪闪,亮晃晃,大人叫、孩子笑,人声鼎沸,真正有了过大年的热闹气氛。

八点整,锣鼓、琵琶、唢呐、箫笛……一齐响起,小剧团演出宣告开场。第一个节目是夜校女学生的歌舞,第二个节目是耕山队的“三句半”。我一看古装戏的演员还没化好妆,便临时上台,说了一段赞扬村里好人好事的快板……

主戏《吴侬闯堂》正式登场,一共十场。由于好久没有演古装戏,观众兴趣盎然,台下鸦雀无声;演员格外认真,出色的翻跟斗、小丑插科打诨等动作亮相时,台下顿时掌声雷动;没有女旦登场,几段南音都由夜校的女学生在后伴唱……

临近晚上11点,演出结束,群众还依依不舍地站在戏台下看演员卸妆,久久不愿离去。

接下来的第二天、第三天,直至正月初九,我们小剧团还连续接到请帖,热情邀请我们前去演出……



成语里的“马”

一马当先

原指作战时策马冲锋在前,现在常用来形容一个人做事积极主动,走在大家前面,敢于争先。

出处:多见于明清白话小说(如《水浒传》),后世固定为通用成语。

马到成功

意思是事情一开始做,就能顺利成功,不用经历太多波折,常用来表达美好的祝福。

出处:出自元代郑廷玉的《楚昭公》,原文“马到成功,旗开得胜”,最初形容军队作战顺利,后广泛用于祝福他人做事顺利。

龙马精神

龙马是古代传说中吉祥的神兽,这个成语用来形容人精神饱满、充满活力,不管做什么都劲头十足。

出处:最早出自唐代李白的《上裴晋公》:“四朝忧国鬓如丝,龙马精神海鹤姿。”

汗马功劳

原指马在作战时奔走流汗、立下战功,现在用来形容一个人为了集体、为他人付出很多努力,立下很大功劳。

出处:出自《史记·萧何世家》,记载萧何辅佐刘邦建立汉朝,虽未亲自带兵打仗,却立下汗马功劳。

快马加鞭

给跑得快的马再加上一鞭子,让它跑得更快,比喻在已有成绩的基础上更加努力,争取进步更快。

出处:最广泛认可的说法是出自宋代陆游的《村居》:“生憎快马随鞭影,宁作痴人记剑痕。”